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济政办字〔2017〕55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7月26日

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实施方案

为推动文化消费结构升级，释放文化消费潜力，努力使文化消费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动能，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市政府确定，举办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享受文化·品味生活。

二、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7年8—10月。

地点：各县区（含济南高新区、市南部山区，下同）。

三、活动宗旨

通过举办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在全市开展一系列文化及相关活动，提升大众文化素养，优化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结构，释放文化消费潜力，培养文化消费理念，引领文化消费意愿，激励文化消费行为，丰富大众精神文化生活，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和经济增长点。

四、活动原则

（一）政府引导。引导消费者树立正确的文化消费理念，培育良好的文化消费习惯。推动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调

整，着力建立引导和扩大文化消费的长效机制。

（二）市场运作。突出市场导向，发挥市场主体作用。鼓励文化企业提高供给能力，推动文化业态融合，繁荣文化消费市场。

（三）社会参与。充分发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文化供给和文化消费的积极性，让文化惠民从文化系统“内循环”转变为社会参与“大循环”，逐步形成全社会参与、健康推进的新局面，为群众带来更多文化实惠。

（四）惠民惠企。强化文化产品销售与文化消费对接，拉近企业与消费者距离，采取财政直补消费者、商家优惠折扣和社会支持等方式真正实现让利于民，扩大和培育潜在文化消费市场。

五、活动内容

整合全市演出场所、电影院线、电商平台、书店书吧等，推出低票价演出、电影展映、图书阅读、公益讲座、动漫游戏、艺术品拍卖、文化商品促销等文化产品与服务，撬动潜藏民间的文化消费能力。

（一）推出七大活动板块。

1. 发放文化惠民消费电子券。文化惠民消费电子券与政府鼓励文化消费补贴、商家优惠、积分奖励等直接挂钩。我市居民持文化惠民消费电子券到合作单位进行文化消费，可以享受惠民折扣、积分奖励等多项优惠，并可通过电脑、

手机等终端设备实时查看新鲜的文化消费信息。合作单位应开辟绿色通道，保障特殊人群（60岁以上老年人、农民工、残疾人、留守儿童和低收入人群等）优先领用文化惠民消费电子券。

2. 举办文化惠民消费阅读季。依托我市各大书店的商户资源，通过市场手段整合开展惠民文化消费阅读体验活动。推出文化惠民消费图书节，开展“品读济南”地方文化图书专场展销、泉水主题书画展览、“我与泉水”征文比赛、名家名篇诗文咏诵会、中小學生古诗词朗诵大赛（推荐参赛阅读书目）、国学经典诵读比赛、中华传统文化大讲堂、老年大学公益培训讲座、名家进校园公益阅读指导讲座、“亲子阅读”公益讲座、中小學生和公务员最喜爱的图书评选等活动。

3. 举办文化惠民消费演出季。联合省会大剧院、宝贝剧场、北洋剧场等，通过低票价方式，吸引各类剧（院）团、乐团举办多种形式的演出，激活文艺演出市场，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实现以高雅艺术惠民。邀请济南国际友好城市剧团或乐团来济演出，提升济南国际化水平。推出《开心甜沫》旅游剧场、济南汽车音乐节、经典杂技剧《红色记忆》、曲山艺海一星乐汇、劳动者之歌—才艺大赛、第九届全国残疾人艺术汇演（东部赛区）、中国梦·劳动美跟党走文艺汇演等活动。

4. 举办文化惠民消费电影季。通过市场手段，组织放映各类国产、进口影片，以低票价为广大观众提供实惠，让更多消费者享受观影乐趣。推出暑期儿童观影季、外国经典电影展映、优秀国产电影展映、市民最喜爱的十大电影评选等活动。

5. 举办文化惠民消费科普季。响应习总书记号召，让市博物馆的文物“活”起来，让文物背后的历史文化大放异彩。组织专家深入社区和学校，在介绍馆藏文物的同时，引导制作与之相关的作品，通过内容丰富、形式生动的科普讲座，让更多市民和孩子了解、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同时，利用暑期开展小讲解员培训活动，让博物馆成为学校之外的第二课堂。

6. 举办文化产品惠民销售季。推出市图书馆馆藏精品文创产品展销会、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及在线视听交互体验展览、济南电视家居节、中华老字号特色商品销售季、济南艺术品博览会、泉城美食文化节、2017夏季婚博会、非遗产品惠民销售季、创意集市嘉年华、济南传统手工技艺现场体验展售季等。联合拍卖公司组织瓷器、玉器、书画、文玩、家具等各类文物（艺术品）拍卖活动。

7. 举办网上文化惠民消费季。邀请综合性电商龙头企业共同参与，充分利用互联网平台，围绕各类文化商品和服务开展网上促销活动，让市民通过网络享受文化消费实惠。

推出济南国际友城网进口超市商品展销会、泉天下商城展销会、聚匠网—非遗产品优惠季、艺都国际—艺术品网上销售季、柏世传恒—珠宝首饰促销季等。

具体活动内容、方式、实施日期、优惠办法等由各主办、承办单位制定详细方案，以适当方式发布，并配合市文化惠民消费季组织机构做好宣传推广。

（二）建设文化消费服务平台。借鉴北京文化消费先进经验，打造我市文化消费平台，聚集优秀文化商户和产品信息，消费者通过平台可对市场上的电影、演艺、娱乐、图书音像、玩具、珠宝首饰等各类文化商户、文化产品信息、优惠活动“一网打尽”。该平台还将为广大文化商户提供公益性宣传推广服务，合作单位可登录平台，在平台上随时发布、更新产品信息和优惠活动。

（三）打造文化消费微信平台。搭建以微信为载体，以新华书店、影院、剧院等实体业态为基础的微信 O2O（线上到线下）体验平台，将传统书店、传统卖场、传统影剧院转型到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体验式文化消费场所。平台将为消费者提供折扣优惠。

（四）编制文化消费指南。由专业团队编制我市文化消费指南，甄选出各类文化消费精品项目，为本地居民提供公益性文化消费项目和经营性文化消费项目两部分内容，为居民提供一站式文化消费资讯，全面呈现文化消费全景，为居

民提供高品质文化生活导览。

（五）启动文化消费补贴。对市民看书、看报、看戏、看电影、看电视等，由政府给予直接补贴，只要消费就可享受不同的“立减折扣”优惠，让图书报刊、戏剧、电视、艺术品、文化旅游、“互联网+”文化、婚庆摄影、文化主题消费和公益文化活动覆盖全市城乡。通过政府文化消费补贴资金购买文化服务，让困难群众共享文化成果，并引导群众消费观念转型。

六、文化惠民消费运行机制

文化惠民消费采“一卡一券一平台”运行模式。

（一）一卡。济南文化惠民（电子）卡。该卡为实名制文化消费积分权益卡。个人可通过手机移动端、PC端、电视机端登录济南文化惠民消费服务平台免费注册领取文化惠民（电子）卡，文化惠民（电子）卡长期有效。消费者到签约商户进行文化消费，出示文化惠民（电子）卡即可享受惠民折扣、积分奖励等多项优惠，同时采用现金、银行卡、微信、支付宝等多种支付方式进行结算，消费金额作为积分记录到文化惠民（电子）卡中。

（二）一券。依托银联钱包和济南文化惠民消费服务平台，发放一定金额的文化惠民消费（电子）券，改变以往直接补贴文化经营单位的做法，直接补贴给市民用于文化消费，有助于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撬动和促进大众文化消

费。

（三）一平台。创新打造济南文化惠民消费服务大数据平台，连接供给端和消费端，实现文化信息宣传发布、百姓文化需求数据搜集分析、文化消费引导促进三大功能，同时实现济南文化惠民（电子）卡在指定企业自动打折、定期统计交易信息、信息传输、业务管理、数据分析等功能。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由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牵头主办，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区政府（含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南部山区管委会）合办，形成主办和合办部门单位各尽其责、社会力量共同参与、专业服务公司具体执行的筹办工作机制。成立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组委会（成员名单详见附件），负责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筹办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动实施。各县区也要建立相应组织协调机制，保障本辖区文化消费季有效实施，形成市、县区上下联动、分工协作的组织体系。

（二）落实资金保障。市级统筹调剂现有宣传文化等资金，支持城乡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消费券发放，购买文化消费平台服务，以及用于活动宣传推广以及活动组织、审计、评估等工作。各县区也要安排相应专项经费用于引导和扩大文化消费。

（三）积极宣传推广。市组委会负责搭建消费季活动官

方宣传推广平台，聚力宣传推介七大板块重点活动和各县区重点活动。各县区和各主办、承办、协办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和宣传平台，加大对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活动的宣传和推广，最大限度吸引全社会参与。对纳入市组委会的重点活动，各主办、承办单位应在相关广告和宣传物料设计时，统一冠以首届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名称，进一步提高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的识别度，打造文化惠民品牌。

（四）做好统计工作。承办市重点活动的单位要做好相关数据收集汇总，各县区要做好本市重点活动相关统计工作，主要包括参与活动人数、拉动文化消费金额、财政投入额度、企业优惠折扣额度，以及活动产生的重大影响或成果等。

附件

济南文化惠民消费季组委会组成人员名单

- 主任：**王桂英 副市长
- 副主任：**韩振国 市政府副秘书长
伊沛扬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李守海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郅良 市旅发委主任
- 成员：**姜华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副主任
任泽焕 市教育局副局长
陈启璋 市科技局副局长
车夕奇 市财政局副局长
张娟 市商务局副局长
郭象峥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杨玉华 市卫生计生委副主任
唐军 市审计局副局长
马明 市体育局副巡视员
崔瑞宁 市统计局副局长
任晓策 市旅发委副主任
郦弘 市金融办（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副主任（副局长）

苗金祥 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副巡视员
文东河 市南部山区管委会副主任
邱 锐 市工商局副局长
张 琛 市服务业办公室主任
李乃芳 市双拥办副主任
徐冬梅 团市委副书记
郭 涛 市社科联副主席
赵文明 市文联副巡视员
韩 平 市科协副主席
李光明 济南日报报业集团副总编辑
温 健 济南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刘海涛 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总
经理
崔 刚 济南出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侯秀贞 平阴县副县长
郭冬梅 济阳县副县长
崔泽花 商河县副县长
丁晓红 历下区副区长
李咸梁 市中区副区长
陈 锐 槐荫区副区长
李向峰 天桥区副区长
李金国 历城区副区长

刘永亭 长清区副区长

王玉洁 章丘区副区长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伊沛扬、李守海兼任办公室主任，郭象峥、任晓策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该组委会不作为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该项工作结束后自行撤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济南警备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7月26日印发
